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承担辖区内城市管理投诉受理、案卷建立、核查结案、考核评价、设施监控等工作；承担本单位数字平台案件分派、应急指挥的相关工作；编制本区瓶装液化气站点布局规划；监督检查本区许可的燃气场站的运行安全及服务行为，并对其经营服务行为进行评价，公布检查和评价结果；制定区级燃气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参与本区燃气事故调查；监督检查瓶装液化气供气场站经营者落实入户安全检查制度；组织开展本区燃气用气安全的宣传；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单位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本级决算和 0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99.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53.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5.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628.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82.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799.48	本年支出合计	57	799.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799.48	总计	6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应急调度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99.48	79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2	53.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2	53.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9	4.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63	48.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00	35.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00	35.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32	31.3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8	3.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8.24	628.2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14.24	414.2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14.24	414.24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	1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	1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4.00	204.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4.00	20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72	82.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72	82.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94	51.9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23	10.23					
2210203	购房补贴	20.55	20.5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99.48	642.67	156.8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2	53.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2	53.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9	4.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63	48.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00	31.32	3.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00	31.32	3.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32	31.3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8		3.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8.24	475.12	153.1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14.24	261.12	153.1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14.24	261.12	153.1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	1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	1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4.00	204.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4.00	20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72	82.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72	82.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94	51.9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23	10.23				
2210203	购房补贴	20.55	20.5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4 年度
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99.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3.51	53.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00	35.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628.24	628.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2.72	82.7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99.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799.48	799.4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99.48	总计	64	799.48	799.48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99.48	642.67	156.8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52	53.5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3.52	53.5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4.89	4.8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63	48.6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00	31.32	3.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00	31.32	3.6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32	31.3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68		3.6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28.24	475.12	153.1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14.24	261.12	153.1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14.24	261.12	153.12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	1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0	1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4.00	204.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04.00	204.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2.72	82.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2.72	82.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94	51.94	
2210202	提租补贴	10.23	10.23	
2210203	购房补贴	20.55	20.5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2024 年度
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90.8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0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1.16	30201	办公费	5.9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6.0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45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283.84	30205	水费	0.0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48.63	30206	电费	1.1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8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3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4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2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39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0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4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0.91	30227	委托业务费	0.6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8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6.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96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0			
人员经费合计		595.20	公用经费合计					47.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当年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96		6.96		6.96		6.96		6.96		6.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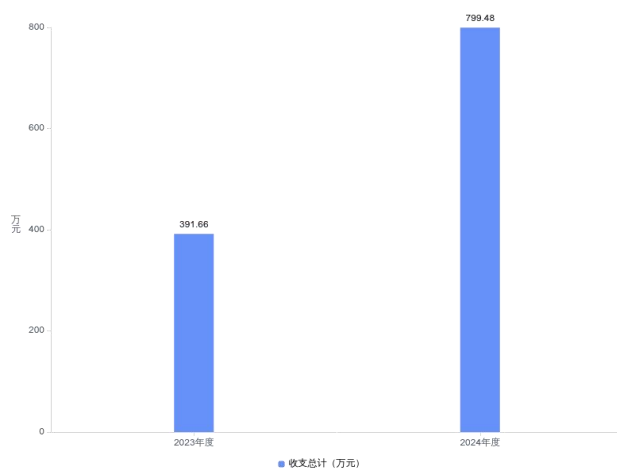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799.4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407.82 万元，增长 104.1%，主要原因是：①2023 年总计数只包含原应急指挥中心一家单位，而 2024 年总计数却包是原应急指挥中心和原燃气热力管理站两家单位合并后的数据；②根据《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所属事业单位的批复》（洪编〔2023〕14 号）文件要求，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指挥中心与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燃气热力管理站整合，预算一并由应急调度管理中心编制，相关基本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统一由应急调度管理中心列支；③2024 年，本单位接受城管局局机关及局属其他单位经费划拨共 122.35 万元。一是 2024 年第三方安全巡查、智慧燃气平台维护及投诉案件办理等项目共 110.52 万元，从局机关划拨至本单位支付。二是因机构合并，原燃气热力管理站搬迁发生的装修修缮、搬家服务等费用 11.83 万元，从其他局属单位划拨至本单位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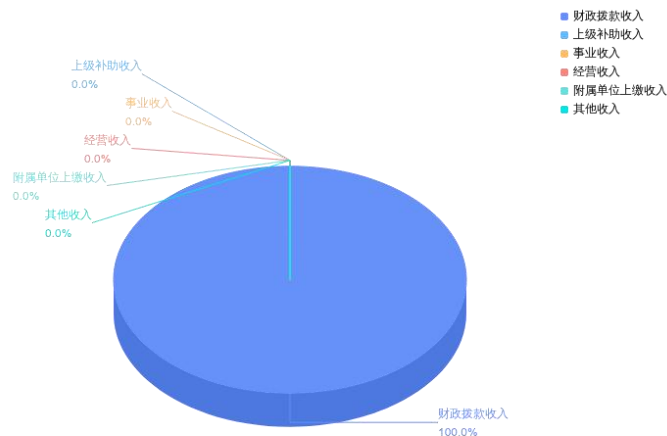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799.4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407.82 万元，增长 104.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99.4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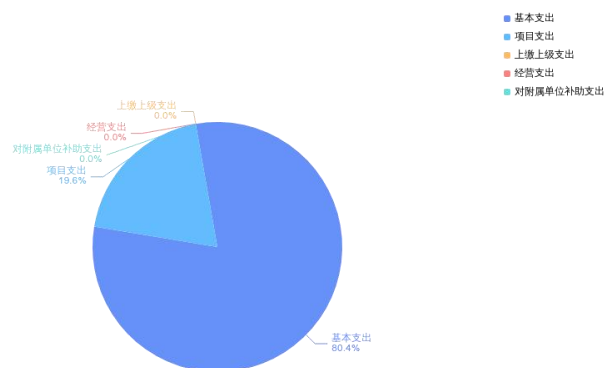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799.4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407.82 万元，增长 104.1%。其中：基本支出 642.67 万元，占本年支出 80.4%；项目支出 156.8 万元，占本年支出 19.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 0%。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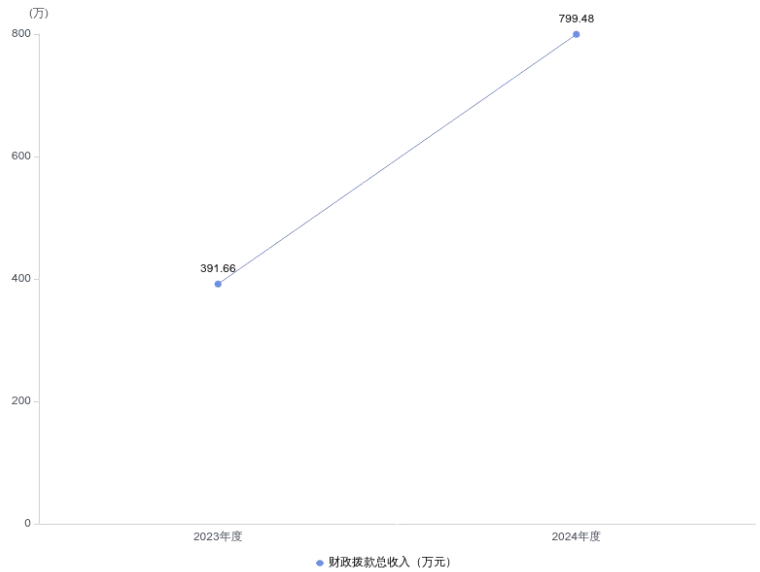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799.4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07.82 万元，增长 104.1%。主要原因是：①2023 年总计数只包含原应急指挥中心一家单位，而 2024 年总计数却包是原应急指挥中心和原燃气热力管理站两家单位合并后的数据；②根据《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所属事业单位的批复》（洪编〔2023〕14 号）文件要求，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指挥中心与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燃气热力管理站整合，预算一并由应急调度管理中心编制，相关基本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统一由应急调度管理中心列支；③2024 年，本单位接受城管局局机关及局属其他单位经费划拨共 122.35 万元。一是 2024 年第三方安全巡查、智慧燃气平台维护及投诉案件办理等项目共 110.52 万元，从局机关划拨至本单位支付。二是因机构合并，原燃气热力管理站搬迁发生的装修修缮、搬家服务等费用 11.83 万元，从其他局属单位划拨至本单位使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99.48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407.82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①2023 年总计数只包含原应急指挥中心一家单位，而 2024 年总计数却包是原应急指挥中心和原燃气热力管理站两家单位合并后的数据；②根据《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所属事业单

位的批复》（洪编〔2023〕14号）文件要求，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指挥中心与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燃气热力管理站整合，预算一并由应急调度管理中心编制，相关基本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统一由应急调度管理中心列支；③2024年，本单位接受城管局局机关及局属其他单位经费划拨共122.35万元。一是2024年第三方安全巡查、智慧燃气平台维护及投诉案件办理等项目共110.52万元，从局机关划拨至本单位支付。二是因机构合并，原燃气热力管理站搬迁发生的装修修缮、搬家服务等费用11.83万元，从其他局属单位划拨至本单位使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2023年度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2023年度决算数持平。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99.4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07.82 万元，增长 104.1%，主要原因是：① 2023 年总计数只包含原应急指挥中心一家单位，而 2024 年总计数却包是原应急指挥中心和原燃气热力管理站两家单位合并后的数据；②根据《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所属事业单位的批复》（洪编〔2023〕14 号）文件要求，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指挥中心与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燃气热力管理站整合，预算一并由应急调度管理中心编制，相关基本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统一由应急调度管理中心列支；③2024 年，本单位接受城管局局机关及局属其他单位经费划拨共 122.35 万元。一是 2024 年第三方安全巡查、智慧燃气平台维护及投诉案件办理等项目共 110.52 万元，从局机关划拨至本单位支付。二是因机构合并，原燃气热力管理站搬迁发生的装修修缮、搬家服务等费用 11.83 万元，从其他局属单位划拨至本单位使用。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99.4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53.52 万元，占 6.7%。主

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及退休人员退休费等。

2.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35 万元，占 4.4%。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及医疗费补助。

3.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628.24 万元，占 78.6%。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

4.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82.72 万元，占 10.4%。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及购房补贴。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04.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9.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4%。城市综合管理项目（156.8 万元）主要成效：①燃气安全管理方面工作情况：一是强力推进管网整治；二是强化日常隐患排查；三是严格燃气执法；四是高校开展燃气应急处置；五是提升辖区冬季保供能力；六是落实燃气商业用户安全生产培训；七是深化燃气安全宣传；②投诉件办理及指挥调度工作：一是认真完成各渠道群众投诉件办理工作；二是高质量完成投诉件协调督办工作；三是落实 24 小时值班工作及前台指挥调度工作；四是做好市城管委组织的视频会议保障工作；五是完成马路办公工作及环境卫生夜查工作；③抓好单位党建工作：一是全力完成各项党建任务；二是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具体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4.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3%,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一是公用经费调整指标,用于退休人员住院慰问、老人节慰问等支出。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5.5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8.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6.8%,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社保调整,养老保险上浮。

2. 卫生健康支出具体包括:

(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24.7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5%,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社保调整,医疗保险上浮。

(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

算为 3.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年底用于在职人员医疗费报销。

3. 城乡社区支出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2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4.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2024 年，本单位接受城管局局机关及局属其他单位经费划拨共 122.35 万元。一是 2024 年第三方安全巡查、智慧燃气平台维护及投诉案件办理等项目共 110.52 万元，从局机关划拨至本单位支付。二是因机构合并，原燃气热力管理站搬迁发生的装修修缮、搬家服务等费用 11.83 万元，从其他局属单位划拨至本单位使用。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用于支付在职人员 2023 年度应休未休年休假报酬。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15.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7%,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节约开支。

4. 住房保障支出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4.36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6%。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10.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凡是年中有追加预算的或决算数低于年初预算数 95%的应作原因说明)的主要原因:在职人员工资调整上浮。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0.5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2.6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95.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

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 47.4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0.9%。较上年增加 5.43 万元，增长 354.9%，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照预算严格执行，节约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①2023 年总计数只包含原应急指挥中心一家单位，而 2024 年总计数却包是原应急指挥中心和原燃气热力管理站两家单位合并后的数据；②根据《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所属事业单位的批复》（洪编〔2023〕14 号）文件要求，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指挥中心与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

法局燃气热力管理站整合，预算一并由应急调度管理中心编制，相关基本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统一由应急调度管理中心列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无。决算数较上年持平的主要原因：无。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无。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9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0.9%；较上年增加 5.43 万元，增长 354.9%。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①2023 年总计数只包含原应急指挥中心一家单位，而 2024 年总计数却包是原应急指挥中心和原燃气热力管理站两家单位合并后的数据；②根据《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调整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所属事业单位的批复》（洪编〔2023〕14 号）文件要求，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指挥中心与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燃气热力管理站整合，预算一并由应急调度管理中心编制，相关基本公用经费及项目支出统一由应急调度管理中心列支。

(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无。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6.96 万元，主要用于 2 台公务用车维修、加油、保险。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较上年持平。决算数持平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无。其中：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无。2024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无来访对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无接待对象，主要是开展无工作。2024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是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下属二级事业单位，属于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26.6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26.2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99.9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8.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9.9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8.5%。（各单位

公开的政府采购金额的计算口径为：本单位纳入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金额之和）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156.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较好，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基本明确，相关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能够认真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会计核算较为规范。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涉密项目除外）。

城市综合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7.51 万元，执行数为 156.8 万元，完成预算 99.6%。主要

产出和效益：①燃气安全管理方面工作情况：一是强力推进管网整治；二是强化日常隐患排查；三是严格燃气执法；四是高校开展燃气应急处置；五是提升辖区冬季保供能力；六是落实燃气商业用户安全生产培训；七是深化燃气安全宣传；②投诉件办理及指挥调度工作：一是认真完成各渠道群众投诉件办理工作；二是高质量完成投诉件协调督办工作；三是落实 24 小时值班工作及前台指挥调度工作；四是做好市城管委组织的视频会议保障工作；五是完成马路办公工作及环境卫生夜查工作；③抓好单位党建工作：一是全力完成各项党建任务；二是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目标有待完善。

下一步改进措施：不断推进绩效目标精细化，数据准确化。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单位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至单位决算公开时已经应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单位绩效评价结果拟应用情况。至单位决算公开时还未应用但拟应用的情况。例如：加强项目规划、绩效目标管理、完善项目分配办法和管理办法、加强项目管理、结果与预算安排相结合等。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部分数据均以万元为单位，可能存在因四舍五入导致的尾数误差。

第五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 （一）燃气安全管理方面工作
- （二）投诉件办理及指挥调度工作
- （三）党建工作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
1	燃气安全管理工作	一是强力推进管网整治；二是强化日常隐患排查；三是严格燃气执法；四是高校开展燃气应急处置；五是提升辖区冬季保供能力；六是落实燃气商业用户安全生产培训；七是深化燃气安全宣传。	良好
2	投诉件办理及指挥调度工作	一是认真完成各渠道群众投诉件办理工作；二是高质量完成投诉件协调督办工作；三是落实 24 小时值班工作及前台指挥调度工作；四是做好市城管委组织的视频会议保障工作；五是完成马	良好

		路办公工作及环境卫生夜查工作。	
3	党建工作	一是全力完成各项党建任务；二是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良好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

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单位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6.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环境卫生（款）城乡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

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

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1. 单位整体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整体绩效评价报告由上级主管单位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汇总完成，本单位无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2. 单位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本单位无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

二、2024 年度城市综合管理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1.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本单位无金额超过 500 万元的项目。

2. 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

附件1

2024年度城市综合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填报日期: 2025.2.10 自评得分: 99.91

项目名称		城市综合管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应急调度管理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 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57.51	156.80	1.00	19.91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保障燃气安全无事故，确保辖区内燃气平稳供应；做好应急指挥系统设备维护工作，保障应急指挥调度系统全天候正常运转；做好网上群众工作部各数字平台案件分派、督办工作，确保市民投诉平台全天候通畅。：1.燃气安全宣传印刷、2.巡查车辆维修、保险、加油、3.燃气打非治违运输钢瓶、4.燃气安全巡查、5.防爆手机话费、6.车载视频流量费、7.基站通信费、8.视频设备维护保养、9.应急发电机巡检养护、10.计算机及网络设备维护、11.智慧燃气平台专网费、12.智慧平台维护费。			燃气安全管理方面工作情况：①强力推进管网整治：一是开展“问题管网”整治攻坚；二是户内安全设施安装工作；三是“瓶改管”工作情况。②强化日常隐患排查：一是落实燃气安全日常排查；二是落实燃气夜勤工作制。③严格燃气执法。④高效开展燃气应急处置。⑤提升辖区冬季保供能力。⑥落实燃气商业用户安全生产培训。⑦深化燃气安全宣传。投诉件办理及指挥调度工作情况：①认真完成各渠道群众投诉件办理工作。②高质量完成投诉件协调督办工作。③落实24小时值班工作及前台指挥调度工作。④做好市城管委组织的视频会议保障工作。⑤完成马路办公工作及环境卫生夜查工作。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 标	严格控制各项经费成本	不超预算	未超预算（≤157.51万元）		3	
		数量指标	燃气安全宣传	24次	24次		3	
		数量指标	商业用气场所日常巡查次数	4次	4次		3	
		数量指标	三级供应站点日常巡查次数	12次	12次		3	
		数量指标	设备定期维护	≥12次	≥12次		3	
		数量指标	监控中心设备维护服务次数	12次	12次		3	
		数量指标	站端设备维保服务次数	4次/年	4次/年		3	
		数量指标	投诉件办理工作24小时不断档	投诉件平台24小时值守，市民反映问题及时响应。	做好前台24小时值守工作，对各类电话、微信群、QQ群反映的各类环境问题及时督办处置，做好指挥调度工作。对市城管委指挥协调中心、区网格化服务中心下发的各类城管突发事件及时督办各责任单位处置。		3	
		数量指标	全年完成市民投诉件办理工作	20000件	2024年共收到上级平台派发的各类群众投诉件共23499件，协调回退上级平台案件2963件，共实际回告各类群众投诉件20536件。		3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率	100%	100%		3	
		质量指标	设备全天候正常使用率	100%	100%		3	
		质量指标	提升保障燃气安全水平	有所提升	强化日常隐患排查：一是落实燃气安全日常排查。我单位联合各街（乡）执法中心开展全区燃气使用场所、液化石油气场站、器具销售网点安全隐患排查全覆盖检查，全年累计排查非居用气场所35932家（次），发现并整改隐患2297处；检查三级站点557家（次），发现并整改隐患数111处。二是落实燃气夜勤工作制。今年累计排查流动餐车2548处，沿街商铺3339家（次），液化石油气钢瓶7186只，发现隐患1012处，对发现的隐患要求及时进行回头看，确保发现隐患闭环处置。		3	
		时效指标	设备故障及时排除	及时	及时		3	
		时效指标	投诉件按时完成率	≥98%	≥98%		3	
		时效指标	实施计划贯穿全年确保项目按计划顺利的	按照计划完成	按照计划完成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提高处置突发事件的应急能力，采取不同的安全控制措施和防范措施，保障人身财产安全，为我市经济持续发展和社会稳定，创造和提供良好的安全保障。	有所提升	打造高效及时的应急管理体系，制订完善的燃气应急管理方案，由区城管局应急突击队员、燃气企业应急人员组成专业小组，保证各片区一旦面临燃气安全应急事件可在20分钟内赶赴现场进行处理。今年累计处置供气管道损毁等各类应急事件77起，其中非燃气泄漏事故60起，燃气泄漏抢修事件17起，反应迅速处置及时，今年未发生较大燃气安全事故及次生灾害。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市民投诉件办理满意率	85%	满意案件18172件，不满意案件2364件，按时回告率100%、结案率100%、群众满意率88.49%。		5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参加群众满意度	≥98%	≥98%		5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